永乐镇2019年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调地费

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

奉节财农〔2021〕170号文件下达永乐镇2019年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调地费4.62万元，为全额财政拨款资金，目标为解决22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建设调地费，减低易地搬迁群众搬迁成本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资金由县发改委安排分配，根据易地搬迁人数分解下达资金，我镇共分配资金4.62万元，目标为解决22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建设调地费，减低易地搬迁群众搬迁成本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与使用情况分析

永乐镇2019年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调地费总计4.62万元，2021年已到位，2021年拨付4.62万元，无结余。

该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，无任何违规使用、挪用、贪污、截留建设资金现象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此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发放2100元/人\*22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建设调地费，减少了易地搬迁群众搬迁成本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产出指标设定分值为50分，自评得分5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：目标设定解决22人调地费，目标分值20分。实际解决22人调地费，自评得分20分。

1. 质量指标：目标设定任务完成率100%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完成率100%，自评得分10分。
2. 时效指标：目标设定按时完成率100%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按时发放，及时完成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：目标设定调地费成本2100元/人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发放调地费2100元/人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效益指标设定分值为30分，自评得分3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1. 社会效益指标：目标设定解决22人住房安全问题，目标分值20分。实际解决22人易地搬迁，解决22人住房安全问题，自评得分15分。
2. 可持续影响指标：目标设定住房安全持续年限为10年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完成易地搬迁人员住房安全在没有不可抗力的因素下，持续年限10年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：目标设定搬迁户满意度≥95%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经过问卷调查，搬迁户觉得搬迁费时费力，还费钱，满意度93%，自评得分9.8分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易地搬迁户觉得搬迁虽然有补助，但是费时费力自己还要出钱，满意度93%，偏离绩效目标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和公开情况

该项目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0分，通过认真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本项目综合评分99.8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对此次项目内容已按要求公开，对接下来相关的工作展开，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促进作用，提升了我镇的民调满意度，我镇将继续保持当前的工作态势，严格要求不断的提升相关的工作水平，继续为民服务。

奉节县永乐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14日